

27.03



863

贈閱
請交換

中國人民
政治協商會議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千陽文史資料選輯 第二輯

千阳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千阳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内部发行)

赠	阅
请	交 换

封面设计： 时协中
封面题字： 张思敬
校 对： 张 涛
何学诗
李克杰

千 阳 文 史 资 料 选 辑

第 二 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千阳县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研 究 委 员 会 编

（ 内 部 发 行 ）

千阳县印刷厂印刷
1986年元月出版

政协千阳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主任：李让贤（兼）

副主任：张志瑞

张廉玺

李岁科

委员：孙仲迅 宋智文

倪乐善 郭谦泰

主编：张志瑞

编辑：何学诗

李克杰

任玉虎

1t229/26

编 者 话

政协千阳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辑的《千阳文史资料选辑》第二辑，在社会知情人士的支持下，现已刊印成书，和读者又见面了。

本辑所载资料，有明、清大事记及近代以来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宗教、名胜古迹、人物传记、社会等各方面的内容，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

本书是不定期的资料性刊物。殷切期望各界知情人士，对鸦片战争至解放前这一历史时期的史料，积极撰稿，共同把这件教育后代的工作做好。

千阳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辑 目 录

- 玉清宫与千阳道教……………倪乐善 (1)
- 千阳粮政、田赋史片断……………柳万林 (6)
- 民国年间千阳几经军戎的梗概
……………刘光祖、任颖生口述 何学诗整理 (16)
- 同治年间回民起义在千阳的梗概……………张廉玺 (26)
- 基督教在千阳的活动梗概……………郭谦泰、蒲守正、周志富 (31)
- 中共西凤特委在千阳成立……………杨有珠、吕连瑞 (37)
- 刘章天同志在千阳……………杨有珠、吕连瑞 (42)
- 刘国璋烈士就义纪实……………李振华供稿、文史办整理 (48)
- 清代千阳两名知县——王国玮、罗曰璧……………张廉玺 (56)
- 千阳的民间鼓吹乐……………吕家珍 (63)
- 名匠刘尽善的事迹……………樊泰志供稿、文史办整理 (72)
- 近代千阳书法名人简介……………蒲守正、景德馨 (78)
- “千阳县四里半”的来历……………王茂斋 (88)
- “虎列拉”疫病和狼害的记述……………何学诗 (94)
- 拳术师痛打县衙役……………景德馨 (101)
- 民国初年千阳县政权机构设置演变
……………齐应斋口述、李克杰整理 (108)
- 千阳几处古迹浅谈……………王维新、张廉玺 (114)

白手起家的“万盛丰”	毛辅周、蒲守正 (121)
明伦堂女子学校的始末	蒲守正、马负图 (127)
我所知道的徐启东同志	崔登科供稿、文史办整理 (132)
回忆千阳选举国大代表的情况	蒲守正 (139)
忆教育老前辈——吕钧天	甄有奎、李茂肃供稿 文史办整理 (144)
千阳八景及变迁	王霖供稿、文史办修改 (156)
国民党统治时期千阳青年的几个组织	罗宝生 (162)
民国年代千阳卫生医疗事业的概况	张邵峰 (167)
我对国民党“千阳县政府敌后游击指挥部”的回忆	张民德 (173)
千阳的风味小吃	郭谦泰 (178)
千阳大记事 (明、清部分)	王霖 (188)

玉清宫与千阳道教

倪 乐 善

道教是中国汉民族的一种宗教，为东汉张道陵所创。张在四川鹤鸣山传道，凡入道者须交米五斗，所以那时称作“五斗米道”。后来，教徒们尊称张道陵为“天师”，故又名“天师道”。道教奉春秋末期的老子（名李耳）为教祖，并尊称为“太上老君”，以其《道德经》、《正一经》和《太平经》为主要经典。到了南北朝时，经北方蒿山道士寇谦之和南方庐山道士陆修静对道教的乐章斋戒仪范的改革和制订，道教形式始定。经唐、宋两代，南北天师道及各宗派逐渐合流，至元代都归并于正一派中。而在此时，北方又出现了道教全真派，

其创造人是陕西咸阳人王哲。

王哲道号重阳，金大定七年（1167）在山东宁海创立以修炼为主的全真道。正一派道士不出家，全真派道士须出家。王重阳有七位高徒，后人称“北七真”。这七位徒弟中以丘处机的名望最高，曾在金兴定三年（1219）被元太祖成吉思汗铁木真召见于雪山（今苏联乌兹别克的撒马儿汗，为当时铁木真的行都），被封为国师长春真人，总领道教。死后，元世祖褒赠长春演道主教真人。

丘处机在王重阳死后，于金大定十四年（1174）入陕西宝鸡磻溪穴居，乞食度日，行携一蓑，时称“蓑衣先生”。大定二十一年（1181），当丘在陇县龙门山隐居修道之初，吉林人蒲察道渊入关拜丘为师。丘、蒲师徒，龙门山修炼道法，历经七年，于大定二十六年（1186），二人偕同离陇去终南山主持祖师所

创之重阳宫，道经千阳，其丘对千阳城南石门胜景发生兴趣，遂在石门之北乞地数亩，修筑庙院，名曰“全真堂”。嗣后丘遂东去终南，留蒲察道渊居千，主持堂事。金明昌二年（1191），丘处机又派弟子于善庆来千阳与道渊同主全真堂。

于善庆，山东宁海人，是北七真之一马钰（号丹阳）的学生。千阳全真堂因系丘处机开创，又有北七真中两位名流高徒主持，一时香火兴盛，来千修炼道士日众。后来，有人捐钱在礼部买了一面“玉清观”的匾额，庙院又进行了扩建，全真堂便更名为玉清观，它东边的村庄，也逐渐被人叫做“观底下”（建国后更名为新民村）。金泰和四年（1204），蒲察道渊逝世，葬于天池（今东河沟）。但十余年后，玉清观在兵燹中焚毁（金元之战燹中）。元初，朝廷派于善庆主持终南重阳宫，主领

陝右教務。于派弟子赴干，于至元十五年（1278）在玉清觀廢址重建廟宇，并易新名曰“玉清萬壽宮”。當時的陝西漢中道提刑按察副使，著名文學家姚遂特為重修寫了碑銘。

建在大石門的玉清萬壽宮，經歷元、明兩代四百余年，至清代雍正以後，才遷移到了小石門，時人稱為“新宮”（現千陽中學所在地）。

道教雖早于東漢已在民間傳播，然在千陽卻流傳較晚。自從金大定年間丘處機創建全真堂之後，道教才在千陽興盛起來，千陽有名的道觀，如黃渡村的玉虛宮，大石門的玉清萬壽宮，寺坡村的朝元觀，都是在元至正十三年（1276）、十五年（1278）和十八年（1281）先後建成的。正如舊志所記：“于善慶和蒲察道淵二真人創建玉清宮，轰动一時，从学者

众，于是各村社纷纷乐捐，修庙宇置产业，招主持，诵经礼忏，迎神赛会，种种迷信，著成风气。”可见元初为道教全真派在千阳传播的最盛时期。明、清时期，千阳道观虽有某些兴修与重修，但修炼道士已无名流，盛况较之前期，大大逊色。

清代，县设道官，为一县道士之首。乾隆时期曾有四人先后担任道官。民国各县设道教会，道官由省道教会委派，千阳籍道士李久春于民国十二年(1923)担任道官至1949年解放。

千阳道教从清代中叶已逐渐衰落，到民国初年，大多道观被改做学校，庙产亦被收为公有，充作教育经费来源。据载，民国末期，千阳道士仅有朱华峰、傅理德、乔信平、白诚意、李久春、赵瑞峰、阎秀娃等数人。

千阳粮政、田赋史片段

柳 万 林

千阳粮政、田赋历史，远期无考、近代有鉴。自明朝中叶以来的四百三十多年，随着政俗变迁，曾经历了几次大的改革。

据史载：明、清时期的粮政、田赋，国属户部，县归户房。明朝中叶，地方官府为稳定封建统治，从正德时起，先后改革赋役。到嘉靖年间，南北都在试行新法，其中“一条鞭”法各地普遍推行。其主要内容为简化税制。先将赋和役分别归并，将扰民最重的役逐步纳入赋内；改原来十年一轮的里甲为每年编派一次；赋役普遍用银两折纳；征收起解由人民自理改为官府办理。赋役外的土贡、杂税也合并

征收，万历年间全国推行，主要特点为由实物税改为货币税，是中国田赋制度继两税法后的又一重大改革。

清朝初期，仍延用明代“一条鞭”法。由于国年更迭，田赋粮银稽征也随之各异。旧志记载，雍正以前我县地亩田粮的原额三门九则不等，照地丁每丁征银二钱七分四厘，至康熙五十年才实行地丁合一。丁银和田赋统以田亩为征税对象，简化了税种和征收手续，归纳为“摊丁入亩，按地科粮，按粮征银”的田赋制度。千阳县当时有：

原额民地一十四等，一千七百七顷二十三亩四毫，科粮两千九百四十八石五斗一合二勺。每石粮折银一两七钱四分三厘八毫，共征银五千一百四十一两五钱四分六厘。

民退摊地一顷三十七亩二分，按粮折银二两四钱七分，解交督粮道。

更名地六顷九十三亩七分七厘，每亩科粮五升三合五勺，共征本色小麦三十七石一斗六升六合八勺，除府仓一十八石八升七合八勺供给绿营兵外，其余每粮一石折银一两，计算银一十九两八钱九分四厘。

屯粮地五顷八十五亩六分四厘，每亩科粮五升二合七勺，共征本色小麦三十一石六斗五升四合，共征银三一两六钱五分四厘，解交督粮道。

卫粮地八十三顷九十四亩六分零五丝，每亩科粮五升五合八勺，共科粮四百六十八石九斗，额征本色小麦二百八十一石三斗四升，除留支千汛兵食外，余一百八十七石三斗四升，计征银一百八十七两三钱四分，解交督粮道。

以上民、退、更、屯、卫共地一千八百五顷三十四亩一分七厘八毫五丝，共起科粮三千七百七十二石四斗九升三合，额征银五千五百

六十五两四钱一分一厘。若遇润年加征九十七两六钱七分八厘。在凤翔县官领“官廉公费不敷”、润月不敷银一百二十六两四钱九分四厘。

同治四年查明回地归入营田，共地一千七百二十五亩。

光绪二十七年，以庚子赔款，陕西每年摊银六十万两，加入各县地丁始定正银一两。

顺化、尊敬、仁孝、和睦四里的民粮每石折银一两，外加耗银一钱五分。其粮钱的征集统按该四个行政区划界，由里差、庄头督办，县司稽收解支。

民国时期，千阳粮食田赋工作由县行政公署下设的第二科辖办，但仍沿用清制“摊丁入亩”。嗣后，粮政机构曾经几易，民国十七年（1928年）行政公署改称县政府，设财务局办理财粮事宜（财粮合署办公），民国二十二年

(1933年)裁局并科,后又改科为股,田赋土粮亦曾几经整理,全县共为三千二百八十四石一斗零八合九勺九抄。币制改革、银两换算法币、计征田赋正款为一万四千九百六十四元四角八分。

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奉令施行保甲法,按新编制的保、乡摊筹款物,而田赋征册仍以旧里甲编造。出现了一户分成几户粮名,或地尽有粮、地少粮多和地多粮少的不合理现状;或延用先祖粮名一直未改等弊病。款项繁多,日愈剧增,地方预算不敷款亦随赋粮附加征收,由百分之四十五到七十五,以至百分之百。官府掠夺,科吏舞弊,邑民负担苛重。抗日战争爆发后,尤以军粮为重。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原财粮股又改为财政科,县奉令摊购后方总库六个月屯粮小麦三千五百包(每包200市斤计700,000市斤),运至宝鸡龙泉